

「研商淡北道路專案小組成立事宜」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11月19日15時

地點：臺北市政府2樓西北區 N211會議室

主席：陳副局長榮明

紀錄：翁階鎡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養護工程處) 江堅銘、陳弘翰

新北市工務局 林逸銘

新北市新工處 李仲昀、劉護

新北市交通局 金肇安、劉容姍、柯吟萱、陳聖尹、  
黃仲平、宋孟儒

新北捷運公司 陳恆宇

臺北捷運公司 傅敏雄

臺北市工務局 紀丁元

臺北市新工處 范竣傑、林俊廷

停管處 施學榮

交工處 林育生、李健豪

公運處 黃苡瑄

交通局綜規科 楊靜婷、翁階鎡

結論

一、專案小組成員

(一) 確認本專案小組必要成員如附件1，後續應由固定人員參與每次工作小組會議，請填列人員名單於109年12月2日回覆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二) 其他機關則視會議研商議題需求再另加邀。

二、作業方式

(一) 每月至少召開1次定期會議(含幕僚行政作業)，單月由臺北市(交通局)主辦、雙月由新北市(交通局)主辦。請各單位於每月10日前提供研商議題資料予當月次主辦單位彙整。

- (二) 上述作業方式運作至明(110)年3月，後續再檢討調整。
- 三、本小組處理事項經確認如附件2。
- 四、目前臺北市議員已提出及北投地區民眾意見等建議事項彙整如附件3，請各權管單位於109年12月2日將評估辦理情形送予臺北市政府交通局彙整列管。
- 五、臺北市政府交通局將於官網建置淡北道路專區，發布淡北道路規劃設計及相關因應措施等資訊，請新北市政府新工處適時協助提供最新進度，以利修正周知。另官網上民眾反映意見表亦會提供各相關單位，請各相關權責單位協助回應。
- 六、依新北捷運公司表示淡海輕軌已自109年11月15日起加密班次，請新北捷運公司再觀察加密班次前後運量變化情形，於下次小組會議中報告。
- 七、有關淡水地區是否可先檢討可行之運輸系統管理作法(TSM)以及淡北道路未來匝道儀控或HOV啟動機制及管理方式，請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先行研擬方案，提下次會議討論。

散會（16時）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研商淡北道路成立交通專案小組事宜」

簽到表

一、開會時間：109年11月19日(星期四)下午3時整

二、開會地點：本府2樓西北區N215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副局長榮明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單位	(職稱)簽名
交通部公路總局	第一區養護工程處 交控中心主任 江望銘 · 梁美玉 秘書長 陳弘翰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林逸銘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李坤明 劉詩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金肇安 柯金蓉 黃仲平 謝容嫻 陳聖尹 宋益偉

出席單位	(職稱)簽名
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陳值宇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傅敏雄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紀丁元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江俊傑 李振廷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沈學榮
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	林益生 李健豪
臺北市公共運輸處	黃森瑄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綜合規劃科	楊靜婷 翁培鍊

「淡北道路」交通專案小組必要成員名單

	單位	人員
臺北市	交通局	
	工務局	
	新工處	
	交工處	
	停管處	
	公運處	
	臺北捷運公司	
新北市	交通局	
	工務局	
	新工處	
	新北捷運公司	

淡北道路交通專案小組處理事項

1. 確認環評書內減輕臺北市端交通衝擊之交通配套措施已納入工程設計施工(設計細節則回歸現行審查作業方式，不納入本會議討論)。
2. 建立環評書內減輕臺北市端交通衝擊之交通管理措施執行機制(如匝道儀控、HOV 等)。
3. 加強與臺北市民意溝通相關議題。
4. 其他民意所提可減輕對臺北市交通衝擊建議且跨市或涉新北市管轄之議題。
5. 上述處理事項之辦理時程控管、分工以及意見協調。

淡北道路改善建議辦理情形彙整表

編號	建議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一	957、756公車路線增加班次	臺北市公運處	
二	捷運淡海輕軌增加班次	新北捷運公司	
三	環河北路及延平北路設置智慧號誌	臺北市交工處	
四	淡北道路下匝道匯入大度路規劃專用車道銜接洲美快速道路	臺北市新工處 臺北市交通局 臺北市交工處	
五	提供淡北地區捷運轉乘停車場及轉乘優惠	臺北捷運公司 新北捷運公司 新北市交通局	
六	捷運淡水線增加班次	臺北捷運公司	
七	淡海新市鎮提供醫療建設規劃	新北市新工處	